115年度 輔仁大學畢業生調查
加碼獎勵活動 補充辦法

為鼓勵畢業校友踴躍參與「115年度輔仁大學畢業生調查」，提高問卷回收情形，本校於原訂活動期間內增辦限時加碼獎勵活動。為維護參加者及得獎人權益，特訂定本補充辦法。

一、活動期間

自115年10月15日起至115年10月20日下午4時止。

二、活動對象

符合「115年度輔仁大學畢業生調查活動獎勵辦法」所訂活動對象，並符合本次加碼活動公告之參加資格者。

三、活動獎項及名額

本次加碼獎勵採 LINE POINTS 電子兌換方式發放，獎項及名額如下：

獎勵項目	名額	獎勵項目	名額
LINE POINTS 10點	150名	LINE POINTS 30點	100名
LINE POINTS 50點	100名	LINE POINTS 60點	50名
LINE POINTS 100點	40名		

四、活動及抽獎方式

1. 參加者須符合本次加碼活動之參加資格，經本校確認後，始具加碼獎勵抽獎資格。本次加碼獎勵採電腦亂數方式抽出得獎者。
2. 加碼活動期間之獎項依實際抽獎及發放情形辦理；未發放完畢之剩餘獎項，將併入原活動「填答好禮第二重」作為加碼抽獎獎項，由符合原活動第二重抽獎資格之畢業生共同參與抽獎。
3. 本次加碼獎勵不影響參加者原有第一重百元電子禮券及第二重現金抽獎之參加資格與得獎權益。

五、得獎及發送

1. 本校將以電腦亂數方式抽出得獎者，得獎名單公告於學務處職涯發展與就業輔導組官網最新消息，並依得獎者提供之聯絡方式辦理通知及獎項發送。
2. 本活動獎項以 LINE POINTS 電子兌換連結方式發送，得獎者應於116年1月31日前完成兌換，逾期未兌換者，不另行補發或提供其他替代獎項。
3. 本活動獎項之所得申報及扣繳作業，依中華民國相關稅法及本校規定辦理。獎項經發送後，無論是否於期限內完成兌換，均依相關稅法規定及本校所得申報作業辦理。
4. 得獎者應配合本校提供領獎及所得申報所需資料；未於指定期限內提供必要資料，致無法完成獎項發放或申報作業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

六、其他注意事項

1. 本加碼獎勵活動屬「115年度輔仁大學畢業生調查」之附加獎勵措施，原訂活動獎項及相關規則不受影響。
2. 本補充辦法未盡事宜，包括參加資格認定、得獎通知、獎項發放、所得申報及扣繳、個人資料使用及其他相關注意事項，悉依「115年度輔仁大學畢業生調查活動獎勵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3. 本校保留修改本補充辦法之權利，相關異動將事先公告。

感謝各位校友對本校畢業生調查活動的支持與配合！

輔仁大學學務處職涯發展與就業輔導組 敬上